

高邮镇 2024 年达标建设智慧广电村（社区）平台项目建设 的情况说明

依据邮发【2024】1 号文件《中共高邮市委高邮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4 年度民生幸福工程的实施意见》和市文广旅局《关于落实 2024 年发生幸福工程第 86 项事项的函》，在高邮镇 10 个社区实施智慧广电村（社区）平台建设。

一、建设内容：

- 1、平台前端建设：采购室外球机及摄像机若干。
- 2、平台开发建设：视频制作及平台开发及平台维护费。

二、服务标准：

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（苏政办发【2020】52 号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广电局江苏智慧广电建设行动的通知，拓展智慧广电服务业态，发挥广电网络、平台、用户等优势，主动服务智慧城市建设，积极拓展广播电视在农业、教育、医疗、旅游、金融、环保等行业的综合信息服务和智能化应用等新业态，推进广播电视与物联网、车联网、移动互联网等新粉网络业态的集成创新、协同服务。利用广电网络的社区全方位覆盖优势，结合地方实际，为党委和政府提供信息发布、安防监控、社会治理、风格化管理等全方位、智能化社区服务。服务乡村振兴战略，推广现有“智慧社区”、“智慧乡镇”等经验模式和实践案例，依托有线网络推进智慧乡村建设，开展新一代广电智能终端、TVOS 智能操作系统等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，着力实现智能化、一体化、便捷化，为家庭用户提供融合新闻资讯、视听节



目、社会服务、医疗健康、数字娱乐、智能家居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家庭信息中心。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（苏政办发【2020】52号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广电局江苏智慧广电建设行动的通知，拓展智慧广电服务业态，发挥广电网络、平台、用户等优势，主动服务智慧城市建设，积极拓展广播电视在农业、教育、医疗、旅游、金融、环保等行业的综合信息服务和智能化应用等新业态，推进广播电视与物联网、车联网、移动互联网等新粉网络业态的集成创新、协同服务。利用广电网络的社区全方位覆盖优势，结合地方实际，为党委和政府提供信息发布、安防监控、社会治理、风格化管理等全方位、智能化社区服务。服务乡村振兴战略，推广现有“智慧社区”、“智慧乡镇”等经验模式和实践案例，依托有线网络推进智慧乡村建设，开展新一代广电智能终端、TVOS 智能操作系统等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，着力实现智能化、一体化、便捷化，为家庭用户提供融合新闻资讯、视听节目、社会服务、医疗健康、数字娱乐、智能家居等多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家庭信息中心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武安、新联、盐河、金湾、姜桥、金桥、怡嘉、琵琶、澄子河、珠光等 10 个社区。

三、建设工期：合同签订后 40 天。

四、质量保证期：验收合格后 5 年。

